

证券代码：873734

证券简称：康源水务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鄂尔多斯市水投康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鄂尔多斯市水投大厦A座5418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22日以文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永庄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鄂尔多斯市水投康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完善员工绩效考评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从而提高工作绩效，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结合公司实际并配套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拟修订本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参股子公司宁夏长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贷款增信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参股子公司宁夏长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水务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申请贷款 4,000.00 万元，此贷款由长城水务公司控股股东宁夏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康源水务按照持股比例提供信用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子公司宁夏长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拟调整下半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子公司宁夏长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下半年拟计划增加两项投资：

1. 宁东基地现代煤化工产业区供水系统提升改造项目，投资额为 1,860.00 万元；

2. 长城水务公司数字孪生建设项目，投资额为 1,536.05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子公司宁夏长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拟将银川市兴庆区苏银产业园供水服务交由宁夏水投银川水务有限公司代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子公司宁夏长城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拟将银川市兴庆区苏银产业园供水服务交由宁夏水投银川水务有限公司代管，期限为一年。服务代管费共计 700 万元/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水投碧水惠源水务有限公司拟与关联方鄂尔多斯市水投惠源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水投碧水惠源水务有限公司拟就第二净水厂净水车间滤池排水槽除锈防腐工程与鄂尔多斯市水投惠源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预计为 24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于永庄、王一珏、孙瑞锋、孙小军、郝永刚、余莎日娜、庞煜婕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鄂尔多斯市水投康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鄂尔多斯市水投康源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 日